

##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年4月28日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4月2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4月28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4月28日09:15  
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  
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投资者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请见本通知附件一。

(3)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  
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年4月21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截止2022年4月21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省新乡市华兰大道甲1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制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1.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1.01	选举安康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范蓓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张宝献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4	选举安文琪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5	选举安文珏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6	选举潘若文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2.01	选举苏志国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2	选举王云龙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3	选举刘万丽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0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3.01	选举马超援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3.02	选举蔡林林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二）披露情况

上述全部议案内容已分别经2022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或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22年3月30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三）有关说明

按照相关规定，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重大事项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8需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非累积投票提案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11、议案12、议案13的表决应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监事时将分别进行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将在股东大会上作2021年度述职报告。

## 三、提案编码

1. 公司已对提案进行编码，详见表一；
2. 本次股东大会已经针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对应的提案编码为100，但该总议案中不包含累积投票提案，累积投票提案需另外填报选举票数；
3. 除总议案以外，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编码按1.00、2.00的格式顺序且不重复地排列；
4.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提案11.00为选举非独立董事，11.01代表第一位候选人，11.02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提案12.00为选举独立董事，12.01代表

第一位候选人，12.02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提案13.00为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13.01代表第一位候选人，13.02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

5. 本次股东大会无互斥提案，不含需逐项表决的议案，不含需分类表决的提案，不存在征集事项。

#### 四、会议登记事项

##### （一）、登记方式

##### 1、现场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需加盖法人印章）、出席会议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个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受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发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4）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方式登记。

##### 2、网络投票登记注意事项：

证券投资基金参与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应在股权登记日后两个工作日内向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报送用于网络投票的股东账户；公司其他股东利用交易系统可以直接进行网络投票，不需要提前进行参会登记（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二）登记时间：2022年4月25日-4月26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逾期不予受理。

（三）登记地点：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 （四）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华兰大道甲1号

邮编：453003

联系人：娄源成

电话：0373-3559989

传真：0373-3559991

##### （五）其他事项

1、为配合政府和公司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的相关安排，保障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and 参会人员的安全健康，降低公共卫生及个人感染风险，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接待能力将根据届时河南省新乡市的疫情防控要求、公司场地条件等进行合理安排。建议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提前关注并遵守河南省新乡市有关疫情防控期间健康状况申报、隔离、观察等规定和要求，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和健康证明相关文件到场。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务必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 17:00 前将登记信息发送至公司邮箱 [hualan@hualanbio.com](mailto:hualan@hualanbio.com) 并电话确认，公司须将来访股东提前上报且通过后才可接待股东参会。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3、若有其他事宜，另行通知。

####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0 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程序

(一) 投票代码：362007，投票简称：华兰投票

(二) 投票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A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 1、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表一提案 1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2、选举独立董事

(如表一提案 1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3、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

(如表一提案 13, 采用等额选举, 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 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 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 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 2022 年 4 月 28 日的交易时间, 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8 日 09:15 至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 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4月28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计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选举人的选举票数				
11.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1.01	选举安康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范蓓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张宝献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4	选举安文琪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5	选举安文珏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6	选举潘若文女士为第八届董事	√			

	会非独立董事				
12.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2.01	选举苏志国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2	选举王云龙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3	选举刘万丽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0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3.01	选举马超援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3.02	选举蔡林林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附注：1、请委托人在委派代表前，首先审阅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赞成”、“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项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议案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议案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受托人可自行酌情决定对上述议案或有多项授权指示的议案的投票表决。

委托人签名（签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_\_\_\_\_

委托人股东帐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